

濒湖炮炙法 南北朝 刘宋、雷学所着

卷一 玉石类

白垩

〔曰〕凡使勿用色青并底白者，捣筛末，以盐汤飞过，曝干用，则免结涩人肠也。每垩二两，用盐一分。〔大明曰〕入药烧用，不入汤饮。

卷一 玉石类

梁上尘

〔曰〕凡梁上尘，须去烟火大远，高堂殿上者，拂下，筛净末用。〔时珍曰〕凡用倒挂尘，烧令烟尽，筛取末入药。雷氏所说，似是梁上灰尘，今人不见用。

卷一 玉石类

银屑

〔弘景曰〕医方镇心丸用之，不可正服。为屑，当以水银研令消也。〔恭曰〕方家用银屑，取见成银箔，以水银硝之为泥，合硝石及盐研为粉，烧出水银，淘去盐石，为粉极细，用之乃佳，不得只磨取屑耳。〔时珍曰〕入药只用银箔易细，若用水银盐硝制者，反有毒矣《龙木论》谓之银液。又有锡箔可伪，宜辨之。

卷一 玉石类

赤铜屑

〔时珍曰〕即打铜落下屑也。或以红铜火水淬，亦自落下。以水淘净，用好酒入沙锅内炒见火星，取研末用。

卷一 玉石类

自然铜

〔曰〕采得石髓铅捶碎，同甘草汤煮一伏时，至明漉出，摊令干，入臼中捣了，重筛过，火次，

卷一 玉石类

铅

〔时珍曰〕凡用以铁铤熔化泻瓦上，滤去渣脚，如此数次收用。其黑锡灰，则以铅沙取黑灰。白锡灰，不入药。

卷一 玉石类

铅霜

〔颂曰〕铅霜，用铅杂水银十五分之一合炼作片，置醋瓮中密封，经久成霜。〔时珍曰〕以霜

卷一 玉石类

密陀僧

〔曰〕凡使捣细，安瓷锅中，重纸袋盛柳蛀末焙之，次下东流水浸满，火煮一伏时，去柳末、纸袋，取用。

卷一 玉石类

铁华粉

〔志曰〕作铁华粉法：取钢作叶，如笏或团，平面磨错，令光净，以盐水洒之，于醋瓮中丸散咸味

卷一 玉石类

玉屑

〔弘景曰〕玉屑是以玉为屑，非别一物也。仙经服玉，有捣如米粒，乃以苦酒辈，消令如泥，亦有合为浆者，凡服玉皆不得用已成器物，及冢中玉璞。

〔恭曰〕饵玉当以消作水者为豆，

卷一 玉石类

玉泉

〔青霞子曰〕作玉浆法：玉屑一升，地榆草一升，稻米一升，取白露二升，铜器中煮，米熟朱草，瑞草也。术家取蟾蜍膏软玉如泥，以苦酒消之成水。

卷一 玉石类

云母

〔曰〕凡使，黄黑者浓而顽，赤色者，经妇人手把者，并不中用。须要莹如冰色者为上。每一斤，用小地胆草、紫背天葵、生甘草、地黄汁各一铢，干者细锉，湿者取汁了，于瓷却以池水或以或以除瓦罐珍粉成

卷一 玉石类

紫石英

〔时珍曰〕凡入丸散，用火醋淬七次，碾末水飞过，晒干入药。

卷一 玉石类

丹砂

〔曰〕凡修事朱砂，静室焚香斋沐后，取砂以香水浴过，拭干，碎捣之，钵中更研三伏时东流山须麻子铁屑晒用

卷一 玉石类

水银

〔曰〕凡使勿用草汞并旧朱漆中者，经别药制过者，在尸中过者，半生半死者。其朱砂中水银色微红，收得后用葫芦贮之，免遗失。若先以紫背天葵并夜交藤自然汁二味同煮一伏时

卷一 玉石类

水银粉

〔时珍曰〕升炼轻粉法：用水银一两，白矾二两，食盐一两，同研不见星，铺于铁器内，以小乌盆覆之。筛灶灰，盐水和，封固盆口。以炭火打二炷香取开，则粉升于盆上矣。其白如如上白何

卷一 玉石类

粉霜

〔时珍曰〕升炼法：用真汞粉一两，入瓦罐内令匀。以灯盏仰盖罐口，盐泥涂缝。先以小炭定取两，银不盖面分旧前，

卷一 玉石类

灵砂

〔慎微曰〕灵砂，用水银一两，硫黄六铢，细研炒作青砂头，后入水火既济炉，抽之如束针纹者，成就也。〔时珍曰〕按胡演丹药秘诀云：升灵砂法：用新锅安逍遥炉上，蜜揩锅底，之。

取天已天煮

卷一 玉石类

雄黄

〔曰〕每雄黄三两，以甘草、紫背天葵、地胆、碧棱花各五两，细锉，东流水入坩埚中，煮能劫于有毒，或如

卷一 玉石类

雌黄

〔曰〕凡修事，勿令妇人、鸡、犬、新犯淫人、有患人、不男人、非形人，及曾是刑狱臭遂子淘三形如

卷一 玉石类

石膏

〔曰〕凡使，石臼中捣成粉，罗过，生甘草水飞过，澄晒筛研用。〔时珍曰〕古法惟打碎如豆大，绢包入汤煮之。近人因其性寒，火过用，或糖拌炒过，则不妨脾胃。

卷一 玉石类

滑石

〔曰〕凡用白滑石，先以刀刮净研粉，以牡丹皮同煮一伏时。去牡丹皮，取滑石，以东流水淘过，晒干用。

卷一 玉石类

五色石脂

〔曰〕凡使赤脂，研如粉，新汲水飞过三度，晒干用。〔时珍曰〕亦有火

水飞者。

卷一 玉石类

炉甘石

〔时珍曰〕凡用炉甘石，以炭火红，童子小便淬七次，水洗净，研粉，水飞过，晒用

卷一 玉石类

井泉石

〔禹锡曰〕凡用，细研水飞过。不尔，令人淋。

卷一 玉石类

石钟乳

〔曰〕凡使勿用头粗浓并尾大者，为孔公石，不用。色黑及经大火惊过，并久在地上收者者。

方用筛过晒干瓦

卷一 玉石类

阳起石

〔大明曰〕凡入药烧后水用之，凝白者佳。〔时珍曰〕凡用火中赤，酒淬七次，研细水飞过，日干。亦有用烧酒浸过，同樟脑入罐升炼，取粉用者。

卷一 玉石类

磁石

〔曰〕凡修事一斤，用五花皮一镒，地榆一镒，故绵十五两，三件并锉。于石上捶，碎作如尘

卷一 玉石类

代赭石

〔曰〕凡使研细，以腊水重重飞过，水面上有赤色如薄云者去之。乃用细茶脚汤煮一伏时，取出又研一万匝。以净铁铛烧赤，下白蜜蜡一两，待化投新汲水冲之，再煮一二十沸，取经

卷一 玉石类

禹余粮

〔弘景曰〕凡用，细研水洮，取汁澄之，勿令有沙土也。〔曰〕见太一下

。

卷一 玉石类

太一余粮

〔曰〕凡修事，用黑豆五合，黄精五合，水二斗，煮取五升，置瓷锅中，下余粮四两煮之，旋添，汁尽为度，其药气自然香如新米，捣了，又研一万

杵，方用。

卷一 玉石类

曾青

〔曰〕凡使勿用夹石及铜青。每一两要紫背天葵、甘草、青芝草三件，干湿各一镞，细锉水浴

卷一 玉石类

砒石

〔曰〕凡使用，以小瓷瓶盛，后入紫背天葵、石龙芮二味，火从巳至申，便用甘草水浸，从申至子，出拭干，入瓶再，别研三万下用。〔时珍曰〕医家皆言生砒经见火则毒甚，乎？

卷一 玉石类

土黄

〔时珍曰〕用砒石二两，木鳖子仁、巴豆仁各半两，砂二钱，为末，用木鳖子油、石脑油和成一块，油裹，埋土坑内，四十九日取出，劈作小块，瓷器收用。

卷一 玉石类

礞石

〔时珍曰〕用大坩埚一个，以礞石四两打碎，入硝石四两拌匀。炭火十五斤簇定，至硝尽，其石色如金为度。取出研末，水飞去硝毒，晒干用。

卷一 玉石类

花乳石

〔时珍曰〕凡入丸散，以罐固济，顶火过，出火毒，研细水飞晒干用。

卷一 玉石类

金牙石

〔大明曰〕入药烧赤，去粗乃用。

卷一 玉石类

蛇黄

〔大明曰〕入药烧赤醋淬三、四次，研末水飞用。

卷一 玉石类

食盐

〔时珍曰〕凡盐，人多以矾、硝、灰、石之类杂之。入药须以水化，澄去脚滓，煎炼白色，乃良。

卷一 玉石类

凝水石

〔 曰〕凡使，须用生姜自然汁煮干研粉用。每十两，用生姜一镒也。

卷一 玉石类

玄明粉

〔时珍曰〕制法：用白净朴硝十斤，长流水一石，煎化去滓，星月下露一夜，去水取硝每再露一夜取出。以大沙罐一个，筑实盛之，盐泥固济浓半寸，不盖口，置炉中，以炭火十斤，从文至武 之。待沸定，以瓦一片盖口，仍前固济，再以十五斤顶火 之。放冷一伏时，取出，隔纸安地上，盆覆三日出火毒，研末。每一斤，入生甘草瓶收用。

卷一 玉石类

硝石

〔大明曰〕真硝石，柳枝汤煎三周时，如汤少，即加热者，伏火即止。〔 曰〕凡使硝石，火中七十曰

卷一 玉石类

砂

〔宗 曰〕凡用须水飞过，去尘秽，入瓷器中，重汤煮干，则杀其毒。〔时珍曰〕今时人多用水飞净，醋煮干如霜，刮下用之。

卷一 玉石类

石硫黄

〔 曰〕凡使勿用青赤色及半白半青、半赤半黑者。自有黄色，内莹净似物命者，贵也。凡件合汁尽取出萝卜菜汤以竹

卷一 玉石类

矾石

〔 曰〕凡使白矾石，以瓷瓶盛，于火中 令内外通赤，用钳揭起盖，旋安石蜂巢入内烧之。每十两用巢六两，烧尽为度。取出放冷，研粉，以纸裹，安五寸深土坑中一宿，取用。

又内一谓之枯矾，不 者为生矾。若入服食，须循法度。按九鼎神丹秘诀，炼矾石入服食法：用新桑合 一具。于密室净扫，以火烧地令热，洒水于上，或洒苦酒于上，乃布白矾于地上，以覆之，四面以灰拥定。一日夜，其石精皆飞于 上，扫取收之。未尽者，更如前法，数遍乃止，此为矾精。若欲作水，即以扫下矾精一斤，纳三年苦酒一斗中清之，号曰矾华，百日弥佳。若急用之，七日亦可。

卷一 玉石类

风化硝

〔时珍曰〕以芒硝于风日中消尽水气，自成轻飘白粉也。或以瓷瓶盛，挂

檐下，待硝渗出瓶外，刮下收之。别有甜瓜盛硝渗出刮收者，或黄牯牛胆囊收硝刮取，皆非甜硝也。

卷二 草类

甘草

〔雷 曰〕凡使须去头尾尖处，其头尾吐人。每用切长三寸，掰作六七片，入瓷器中盛，用炮令熟，

卷二 草类

黄

〔 曰〕凡使勿用木 草，真相似，只是生时叶短并根横也。须去头上皱皮，蒸半日，擘细，于槐砧上锉用。〔时珍曰〕今人但捶扁，以蜜水涂炙数次，以熟为度。亦有以盐汤润透，

卷二 草类

人参

〔弘景曰〕人参易蛀，唯纳新器中密封，可经年不坏。〔炳曰〕人参频见风日则易蛀，惟用盛过麻油瓦罐，泡净焙干，入华阴细辛与参相间收之，密封，可留经年。一法：用淋过灶宜隔

卷二 草类

桔梗

〔 曰〕凡使勿用木梗，真似桔梗，只是咬之腥涩不堪。凡用桔梗，须去头上尖硬二、三分以来、并两畔附枝。于槐砧上细锉，用生百合捣膏，投水中浸一伏时滤出，缓火熬令干用。

卷二 草类

黄精

〔 曰〕凡采得以溪水洗净蒸之，从巳至子，薄切曝干用。〔颂曰〕羊公服黄精法：二月、汁；之。

密盖渐渐可食

卷二 草类

葳蕤

〔 曰〕凡使勿用黄精并钩吻，二物相似。葳蕤节上有须毛，茎斑，叶尖处有小黄点，为不同。采得以竹刀刮去节皮，洗净，以蜜水浸一宿，蒸了焙干用。

卷二 草类

知母

〔 曰〕凡使，先于槐砧上锉细，焙干，木臼杵捣，勿犯铁器。〔时珍曰〕

凡用，拣肥润里白者，去毛切。引经上行则用酒浸焙干，下行则用盐水润焙。

卷二 草类

肉苁蓉

〔曰〕凡使先须清酒浸一宿，至明以棕刷去沙土浮甲，劈破中心，去白膜一重，如竹丝草样。有此，能隔人心前气不散，令人上气也。以甑蒸之，从午至酉取出，又用酥炙得所。

卷二 草类

赤箭

〔曰〕修事天麻十两，锉安于瓶中。用蒺藜子一镒，缓火熬焦，盖于天麻上，以三重纸封若以湿纸包，于糠火中煨熟，取出切片，酒浸一宿，焙干用。

卷二 草类

苍术

〔大明曰〕用术以米泔浸一宿，入药。〔宗曰〕苍术辛烈，须米泔浸洗，再换泔浸二日，炒，

卷二 草类

狗脊

〔曰〕凡修事，火燎去须，细锉了，酒浸一夜，蒸之，从巳至申，取出晒干用。〔时珍曰〕今人惟锉炒去毛须用。

卷二 草类

巴戟天

〔曰〕凡使须用枸杞子汤浸一宿，待稍软漉出，再酒浸一伏时，漉出，同菊花熬焦黄，去菊花，以布拭干用。〔时珍曰〕今法：惟以酒浸一宿，锉焙入药。若急用，只以温水浸软去

卷二 草类

远志

〔曰〕凡使须去心，否则令人烦闷。仍用甘草汤浸一宿，曝干或焙干用。

卷二 草类

淫羊藿

〔曰〕凡使时呼仙灵脾，以夹刀夹去叶四畔花枝，每一斤用羊脂四两拌炒，待脂尽为度。

卷二 草类

仙茅

〔曰〕采得以清水洗，刮去皮，于槐砧上用铜刀切豆许大，以生稀布袋盛，于乌豆水中浸一宿，取出用酒拌湿蒸之，从巳至亥，取出曝干。勿犯铁器及

牛乳，斑人鬣须。〔大明曰〕

卷二 草类

玄参

〔曰〕凡采得后，须用蒲草重重相隔，入甑蒸两伏时，晒干用。勿犯铜器，饵之噎人喉，丧人目。

卷二 草类

紫草

〔曰〕凡使，每一斤用蜡三两溶于水拌蒸之，待水干，取去头并两畔髭，细锉用。

卷二 草类

黄连

〔曰〕凡使以布拭去肉毛，用浆水浸二伏时，漉出，于柳木火上焙干用。〔时珍曰〕五脏六为治则以朴硝炒；制其

卷二 草类

秦艽

〔曰〕秦艽须于脚文处认取：左文列为秦，治疾；右文列为艽，即发香港脚。凡用秦，以布拭去黄白毛，乃用還元汤浸一宿，日干用。〔时珍曰〕秦艽但以左文者为良，分秦与艽为

卷二 草类

柴胡

〔曰〕凡采得银州柴胡，去须及头，用银刀削去赤薄皮少许，以粗布拭尽，锉用。勿令犯火，立便无效也。

卷二 草类

前胡

〔曰〕修事先用刀刮去苍黑皮并髭土了，细锉，以甜竹沥浸令润，日中晒干用。

卷二 草类

独活

〔曰〕采得细锉，以淫羊藿拌，二日，曝干去藿，用，免烦人心。〔时珍曰〕此乃服食家治法，寻常去皮或焙用尔。

卷二 草类

升麻

〔曰〕采得刮去粗皮，用黄精自然汁浸一宿。曝干，锉蒸再曝用。〔时珍曰〕今人惟取里白外黑而紧实者，谓之鬼脸升麻，去须及头芦，锉用。

卷二 草类

苦参

〔 曰〕采根，用糯米浓泔汁浸一宿，其腥秽气并浮在水面上，须重重淘过，即蒸之，从巳至申，取晒切用。

卷二 草类

贝母

〔 曰〕凡使，先于柳木灰中炮黄，擘破，去内口鼻中有米许大者心一颗，后拌糯米于上同炒，待米黄，去米用。

卷二 草类

龙胆

〔 曰〕采得阴干。用时，铜刀切去须、土、头了，锉细，甘草汤浸一宿，漉出，曝干用。

卷二 草类

细辛

〔 曰〕凡使细辛，切去头、土了，以瓜水浸一宿，曝干用。须拣去双叶者，服之害人

卷二 草类

鬼督邮

〔 曰〕凡采得细锉，用生甘草水煮一伏时，日干用。

卷二 草类

徐长卿

〔 曰〕凡采得粗杵，拌少蜜令遍，以瓷器盛，蒸三伏时，日干用。

卷二 草类

白薇

〔 曰〕凡采得，以糯米泔汁浸一宿，取出去髭，于槐砧上细锉，蒸之从巳至申，晒干用。〔时珍曰〕后人惟以酒洗用。

卷二 草类

白前

〔 曰〕凡用，以生甘草水浸一伏时，漉出，去头须了，焙干收用。

卷二 草类

当归

〔 曰〕凡用去芦头，以酒浸一宿入药。止血破血，头尾效各不同。若要破血，即使头一节素曰过，而不天；尾，

卷二 草类

蛇床

〔 曰〕凡使，须用浓蓝汁并百部草根自然汁，同浸一伏时，漉出日干。却用生地黄汁相拌蒸之，从巳至亥，取出日干用。〔大明曰〕凡服食，即去皮壳，取仁微炒杀毒，即不辣也

卷二 草类

白芷

〔 曰〕采得刮去土皮，细锉，以黄精片等分，同蒸一伏时，晒干去黄精用。〔时珍曰今人采根洗刮寸截，以锻石拌匀，晒收，防其易蛀，并欲色白也。入药微焙。

卷二 草类

芍药

〔 曰〕凡采得，竹刀刮去皮并头土锉细，以蜜水拌蒸，从巳至未，晒干用。〔时珍曰今多生用，惟避中寒者以酒炒，入女人血药以醋炒耳。

卷二 草类

牡丹

〔 曰〕凡采得根日干，以铜刀劈破去骨，锉如大豆许，用清酒拌蒸，从巳至未，日干用。

卷二 草类

木香

〔时珍曰〕凡入理气药，只生用，不见火。若实大肠，宜面煨熟用。

卷二 草类

杜若

〔 曰〕凡使勿用鸭喙草根，真相似，只是味效不同。凡采得根，以刀刮去黄赤皮，细锉，用三重绢袋阴干。临使以蜜浸一夜，漉出用。

卷二 草类

高良姜

〔时珍曰〕高良姜、红豆蔻，并宜炒过入药。亦有以姜同吴茱萸、东壁土炒过入药用者

卷二 草类

豆蔻

〔 曰〕凡使须去蒂，取向里子及皮，用茱萸同于上缓炒，待茱萸微黄黑，即去茱萸，取草豆蔻皮及子杵用之。〔时珍曰〕今人惟以面裹火煨熟，去皮用之。

卷二 草类

葶苈

〔 曰〕凡使，去挺用头，以醋浸一宿，焙干，以刀刮去皮粟子令净乃用，免伤人肺，令人上气。

卷二 草类

酱

〔 曰〕凡采得后，以刀刮去粗皮，捣细。每五两，用生姜自然汁五两拌之，蒸一日，曝干用。

卷二 草类

肉豆蔻

〔 曰〕凡使，须以糯米粉熟汤搜裹豆蔻，于 灰火中煨熟，去粉用。勿令犯铁。

卷二 草类

补骨脂

〔 曰〕此性燥毒，须用酒浸一宿，漉出，以东流水浸三日夜，蒸之，从巳至申，日干用。一法：以盐同炒过，曝干用。

卷二 草类

蓬莪术

〔 曰〕凡使，于砂盆中以醋磨令尽，然后于火畔 干，重筛过用。〔 颂曰〕此物极坚硬，入药

卷二 草类

荆三棱

〔 元素曰〕入药用须炮熟。〔 时珍曰〕消积须用醋浸一日，炒或煮熟焙干，入药乃良。

卷二 草类

香附子

〔 曰〕凡采得阴干，于石臼中捣之，切忌铁器。〔 时珍曰〕凡采得连苗曝干，以火燎去苗盐水得醋浸炒则消积聚，姜汁炒则化痰饮。又稻草煮之，味不苦。

卷二 草类

泽兰

〔 曰〕凡用大小泽兰，细锉，以绢袋盛，悬于屋南畔角上，令干用。又兰草叶修治同泽兰。

卷二 草类

香薷

〔 曰〕凡采得去根留叶，锉曝干，勿令犯火。服至十两，一生不得食白山桃也。〔时珍曰〕八、九月开花着穗时，采之阴干，入用。

卷二 草类

赤车使者

〔 曰〕此草原名小锦枝。凡用并粗捣，以七岁童子小便拌蒸，晒干入药。

卷二 草类

艾

〔宗 曰〕艾叶干捣，去青滓，取白，入石硫黄末少许，谓之硫黄艾，灸家用之。得米粉少许，可捣为末，入服食药用。〔时珍曰〕凡用艾叶，须用陈久者，治令细软，谓之熟艾。

若白丸佳

卷二 草类

青蒿

〔 曰〕凡使，惟中为妙，到膝即仰，到腰即俯。使子勿使叶，使根勿使茎，四件若同使，翻然成痼疾。采得叶，用七岁儿七个溺，浸七日七夜，漉出晒干。

卷二 草类

角蒿

〔 曰〕凡使勿用红蒿并邪蒿，二味真似角蒿，只是此香而角短尔。采得，于槐砧上细锉用之。

卷二 草类

茺蔚

〔时珍曰〕凡用，微炒香，亦或蒸熟，烈日曝燥，舂簸去壳，取仁用。

卷二 草类

刘寄奴草

〔 曰〕凡采得，去茎叶，只用实。以布拭去薄壳令净，拌酒蒸，从巳至申，曝干用。

〔时珍曰〕茎、叶、花、子皆可用。

卷二 草类

旋复花

〔 曰〕采得花，去蕊并壳皮及蒂子，蒸之，从巳至午，晒干用。

卷二 草类

青葙

〔 曰〕凡用先烧铁杵白，乃捣用之。

卷二 草类

续断

〔 曰〕凡采得根，横切锉之，又去向里硬筋。以酒浸一伏时，焙干，入药用。

卷二 草类

漏芦

〔 曰〕凡采得漏芦，细锉，以生甘草相对拌蒸之，从巳至申，拣出晒干用。

卷二 草类

飞廉

〔 曰〕凡用根，先刮去粗皮，杵细，以苦酒拌一夜，漉出，日干细杵用。

卷二 草类

葫芦巴

〔时珍曰〕凡入药，淘净，以酒浸一宿，晒干，蒸熟或炒过用。

卷二 草类

蠹实

〔时珍曰〕凡入药炒过用，治疝则以醋拌炒之。

卷二 草类

恶实

〔 曰〕凡用拣净，以酒拌蒸，待有白霜重出，以布拭去，焙干捣粉用。

卷二 草类

耳

〔大明曰〕入药炒熟，捣去刺用，或酒拌蒸过用。〔 曰〕凡采得去心，取黄精，以竹刀细切拌之，蒸从巳至亥时出，去黄精，阴干用。

卷二 草类

荷

〔 曰〕凡使勿用革牛草，真相似，其革牛草腥涩。凡使白荷，以铜刀刮去粗皮一重，细切，入砂盆中研如膏，取自然汁炼作煎，新器摊冷，如干胶状，刮取用之。

卷二 草类

麻黄

〔弘景曰〕用之折去节根，水煮十余沸，以竹片掠去上沫。沫令人烦，根节能止汗故也

卷二 草类

灯心草

〔时珍曰〕灯心难研，以粳米粉浆染过，晒干研末，入水澄之，浮者是灯心也，晒干用。

卷二 草类

干地黄

〔藏器曰〕干地黄，本经不言生干及蒸干。方家所用二物各别，蒸干即温补，生干即平宣，择肥日

卷二 草类

熟地黄

〔颂曰〕作熟地黄法：取肥地黄三二十斤净洗，别以拣下瘦短者三二十斤捣绞取汁，投石器中，浸漉令浹，甑上浸三、四过，时时浸滤转蒸讫，又曝使汁尽。其地黄当光黑如漆，味甘令气曰〕晾和

卷二 草类

牛膝

〔曰〕凡使去头芦，以黄精自然汁浸一宿，漉出，锉，焙干用。〔时珍曰〕今惟以酒浸入药，欲下则生用，滋补则焙用，或酒拌蒸过用。

卷二 草类

紫菀

〔曰〕凡使先去须。有白如练色者，号曰羊须草，自然不同。去头及土，用东流水洗净，以蜜浸一宿，至明于火上焙干用。一两用蜜二分。

卷二 草类

麦门冬

〔弘景曰〕凡用取肥大者，汤泽，抽去心，不尔令人烦。大抵一斤须减去四五两也。〔时珍热，则

卷二 草类

败酱

〔曰〕凡收得便粗杵，入甘草叶相拌对蒸，从巳至未，去甘草叶，焙干用。

卷二 草类

款冬花

〔曰〕凡采得，须去向里裹花蕊壳，并向里实如栗零壳者。并枝叶，以甘草水浸一宿却取款冬叶相拌一夜，晒干去叶用。

卷二 草类

瞿麦

〔曰〕凡使只用蕊壳，不用茎叶。若一时同使，即空心令人气噎，小便不禁也。用时以竹沥浸一伏时，漉晒。

卷二 草类

王不留行

〔曰〕凡采得拌湿蒸之，从巳至未。以浆水浸一宿，焙干用。

卷二 草类

葶苈

〔曰〕凡使葶苈，以糯米相合，置于爨上，微焙，待米熟，去米，捣用。解。张绍堂本作“灶”，义长。

卷二 草类

车前

〔时珍曰〕凡用子须以水淘洗去泥沙，晒干。入汤液，炒过用；入丸散，则以酒浸一夜蒸蕊

卷二 草类

虎杖

〔曰〕采得细锉，却用叶包一夜，晒干用。

卷二 草类

蒺藜

〔曰〕凡使拣净蒸之，从午至酉，日干，木臼舂令刺尽，用酒拌再蒸，从午至酉，日干用。〔大明曰〕入药不计丸散，并炒去刺用。

卷二 草类

大黄

〔雷曰〕凡使细切，以文如水旋斑紧重者，锉片蒸之，从巳至未，晒干，又洒腊水蒸之从器曰〕凡用有蒸、有生、有熟，不得一概用之。〔承曰〕大黄采时，皆以火石爆干货卖，更无生者，用之亦不须更多炮炙蒸煮。

卷二 草类

商陆

〔曰〕取花白者根，铜刀刮去皮，薄切，以东流水浸两宿，漉出，架甑蒸，以黑豆叶一重，商陆一重，如此蒸之，从午至亥，取出去豆叶，曝干锉用。无豆叶，以豆代之。

卷二 草类

防葵

〔曰〕凡使须拣去末，用甘草汤浸一宿，漉出曝干，用黄精自然汁一、二升拌了，土器中炒至汁尽用。

卷二 草类

大戟

〔 曰〕凡使勿用附生者，误服令人泄气不禁，即煎荠汤解之。采得后，于槐砧上细锉，与海芋叶拌蒸，从巳至申，去芋叶，晒干用。〔时珍曰〕凡采得以浆水煮软，去骨，晒干用

卷二 草类

甘遂

〔 曰〕凡采得去茎，于槐砧上细锉，用生甘草汤、荠自然汁二味，搅浸三日，其水如墨汁，乃漉出，用东流水淘六、七次，令水清为度。漉出，于土器中熬脆用之。〔时珍曰〕今

卷二 草类

续随子

〔时珍曰〕凡用去壳，取色白者，以纸包，压去油，取霜用。

卷二 草类

菘蓂

〔 曰〕修事菘蓂子十两，以头醋一镒，煮干为度。却用黄牛乳汁浸一宿，至明白乳汁黑，即是真者。晒干捣筛用。

卷二 草类

云实

〔 曰〕凡采得，粗捣，相对拌浑颗橡实，蒸一日，拣出曝干。

卷二 草类

蓖麻子

〔 曰〕凡使勿用黑天赤利子，缘在地葵上生，是颗两头尖有毒。其蓖麻子，节节有黄黑斑水一

卷二 草类

常山

〔 曰〕采时连根苗收。如用茎叶，临时去根。以甘草细锉，同水拌湿蒸之。临时去甘草，取蜀漆细锉，又拌甘草水匀，再蒸，日干用。其常山，凡用以酒浸一宿，漉出日干，熬捣用

卷二 草类

藜芦

〔雷曰〕凡采得去头，用糯米泔汁煮之，从巳至未，晒干用。

卷二 草类

附子

〔保升曰〕附子、乌头、天雄、侧子、乌喙，采得，以生熟汤浸半日，勿令灭气，出以白灰之，数易使干。又法：以米粥及糟曲等淹之。并不及前法。〔颂曰〕五物收时，一处造酿其之曰酿密难闽浙才得其中者，其上品则皆贵人得之矣。〔弘景曰〕凡用附子、乌头、天雄，皆热灰微炮令拆，勿过焦。惟姜附汤生用之。俗方每用附子，须甘草、人参、生姜相配者，正制其毒故也。〔曰〕凡使乌头，宜文武火中炮令皴拆，擘破用。若用附子，须底平有九角如铁色，一个重一两者，即是气全。勿用杂木火，只以柳木灰火中炮令皴拆，以刀刮去上孕子，并去底尖，擘破，于屋下平地上掘一土坑安之，一宿取出，焙干用。若阴制者，生去皮尖底，薄切，以东流水并黑豆浸五日夜，漉出，日中晒干用。〔震亨曰〕凡乌、附、天雄，须用童子小便浸透煮过，以杀其毒，并助下行之力，入盐少许尤好。或以小便浸二七日，拣去坏者，以竹刀每个切作四片，井水淘净，逐日换水，再浸七日，晒干用。〔时珍曰〕附子生用则发散，熟用则峻补。生用者，须如阴制之法，去皮脐入药。熟用者，以水浸过，炮令发拆，去皮脐，乘热切片再炒，令内外俱黄，去火毒入药。又法：每一个，用甘草二钱，盐水、姜汁、童尿各半盏，同煮熟，出火毒一夜用之，则毒去也。

卷二 草类

天雄

〔曰〕宜炮皴去皮尖底用，或阴制如附子法亦得。〔大明曰〕凡丸散炮去皮用，饮药即和以

卷二 草类

侧子

同附子。

卷二 草类

乌头

〔时珍曰〕草乌头或生用，或炮用，或以乌大豆同煮熟，去其毒用。

卷二 草类

天南星

〔颂曰〕九月采虎掌根，去皮脐，入器中汤浸五七日，日换三四遍，洗去涎，曝干用。或再净，仍小坑出用。

常洒脾虚末作取黄

卷二 草类

半夏

〔弘景曰〕凡用，以汤洗十许过，令滑尽。不尔，有毒戟人咽喉。方中有

半夏必须用生姜者，以制其毒故也。（曰）修事半夏四两，用白芥子末二两，醃醋六两，搅浊，将半夏投中以去汁痰汁和妙法

卷二 草类

射干

（曰）凡采根，先以米泔水浸一宿，漉出，然后以竹叶煮之，从午至亥，日干用。

卷二 草类

芫花

（弘景曰）用当微熬。不可近眼。（时珍曰）芫花留数年陈久者良。用时以好醋煮十数沸，去醋，以水浸一宿，晒干用，则毒灭也。或以醋炒者次之。

卷二 草类

莽草

（曰）凡使取叶细锉，以生甘草、水蓼二味同盛入生稀绢袋中，甑中蒸一日，去二件晒干用。

卷二 草类

菟丝子

（曰）凡使勿用天碧草子，真相似，只是味酸涩并粘也。菟丝采得，去壳了，用苦酒浸二去三再浸曝捣时，入纸

卷二 草类

五味子

（曰）凡用以铜刀劈作两片，用蜜浸蒸，从巳至申，却以浆浸一宿，焙干用。（时珍曰）入补药熟用，入嗽药生用。

卷二 草类

复盆子

（洗曰）复盆子五月采之，烈日曝干。不尔易烂。（雷曰）凡使用东流水淘去黄叶并皮蒂，取子以酒拌蒸一宿，以东流水淘两遍，又晒干方用。（时珍曰）采得捣作薄饼，晒干密贮，

卷二 草类

马兜铃

（曰）凡采得实，去叶及蔓，以生绢袋盛于东屋角畔，待干劈开，去革膜，取净子焙用。

卷二 草类

牵牛子

（曰）凡采得子，晒干，水淘去浮者，再晒，拌酒蒸，从巳至未，晒干收

之。临用舂去黑皮。〔时珍曰〕今多只碾取头末，去皮麸不用。亦有半生半熟用者。

卷二 草类

栝蒌

〔曰〕凡使皮子茎根，其效各别。其栝，圆黄皮浓蒂小；蒌则形长赤皮蒂粗。阴人服蒌，阳人服栝。并去壳革膜及油。用根亦取大二三围者，去皮捣烂，以水澄粉用。〔时珍曰〕栝换

卷二 草类

天门冬

〔弘景曰〕门冬采得蒸，剥去皮食之，甚甘美，止饥，虽曝干，尤脂润难捣，必须曝于日中或火烘之。今人呼苗为棘刺，煮作饮宜人，而终非真棘刺也。〔颂曰〕二、三、七、八月采酒

卷二 草类

百部

〔曰〕凡采得以竹刀劈，去心皮花，作数十条，悬檐下风干。却用酒浸一宿，漉出焙干，锉用。或一窠八十三条者，号曰地仙苗。若修事饵之，可千岁也。

卷二 草类

何首乌

〔志曰〕春夏秋采其根，雌雄并用。乘湿以布拭去土，曝干。临时以苦竹刀切，米泔浸经宿以瓷制法三合何首

卷二 草类

女葳

〔曰〕凡采得阴干，去头并白蕊，于槐砧上锉，拌豆淋酒蒸之，从巳至未出，晒干。

卷二 草类

茜草

〔曰〕凡使，用铜刀于槐砧上锉，日干，勿犯铅铁器。勿用赤柳草根，真相似，只是味酸涩。误服令人患内障眼，速服甘草水解之，即毒瓦斯散。

卷二 草类

防己

〔曰〕凡使勿用木条，色黄、腥、皮皱、上有丁足子，不堪用。惟要心有花纹黄色者细锉，以车前草根相对蒸半日，晒干取用。〔时珍曰〕今人去皮锉，酒洗晒干用。

卷二 草类

赤地利

〔 曰〕凡采得细锉，用蓝叶并根，同入生绢袋盛之，蒸一伏时，去蓝晒用。

卷二 草类

络石

〔雷曰〕凡采得，用粗布揩去毛了，以熟甘草水浸一伏时，切，晒用。

卷二 草类

泽泻

〔 曰〕不计多少，细锉，酒浸一宿，取出曝干，任用。

卷二 草类

菖蒲

〔 曰〕凡使勿用泥菖、夏菖二件，如竹根鞭，形黑、气秽味腥。惟石上生者，根条嫩黄，熟，

卷二 草类

蒲黄

〔 曰〕凡使勿用松黄并黄蒿。其二件全似，只是味 及吐人。真蒲黄须隔三重纸焙令色

卷二 草类

水萍

〔时珍曰〕紫背浮萍，七月采之，拣净，以竹筛摊晒，下置水一盆映之，即易干色。

卷二 草类

海藻

〔 曰〕凡使须用生乌豆，并紫背天葵，三件同蒸一伏时，日干用。〔时珍曰〕近人但洗净咸味，焙干用。

卷二 草类

昆布

〔 曰〕凡使昆布，每一斤，用甑算大小十个，同锉细，以东流水煮之，从巳至亥，待咸味去，乃晒焙用。

卷二 草类

石斛

〔 曰〕凡使，去根头，用酒浸一宿，曝干，以酥拌蒸之，从巳至酉，徐徐焙干，用入补药乃效。

卷二 草类

石斛

〔曰〕凡使，去根头，用酒浸一宿，曝干，以酥拌蒸之，从巳至酉，徐徐焙干，用入补药乃效。

卷二 草类

石苇

〔别录曰〕凡用去黄毛。毛射人肺，令人咳，不可疗。〔大明曰〕入药去梗，须微炙用一法：以羊脂炒干用。

卷二 草类

卷柏

〔时珍曰〕凡用，以盐水煮半日，再以井水煮半日，晒干焙用。

卷二 草类

马勃

〔时珍曰〕凡用以生布张开，将马勃于上摩擦，下以盘承，取末用。

卷三 木类

柏实

〔曰〕凡使先以酒浸一宿，至明漉出，晒干。用黄精自然汁于日中煎之，缓火煮成煎为度春簸

卷三 木类

柏叶

〔曰〕凡用 去两畔并心枝了，用糯泔浸七日，以酒拌蒸一伏时。每一斤用黄精自然汁十二两浸焙，又浸又焙，待汁干用之。〔时珍曰〕此服食治法也。常用或生或炒，各从本方。

卷三 木类

松脂

〔弘景曰〕采炼松脂法，并在服食方中。以桑灰汁或酒煮软，纳寒水中数十过，白滑则可用。〔颂曰〕凡用松脂，先须炼治。用大釜加水置甑，用白茅籍甑底，又加黄砂于茅上，浓既凝又蒸，如此三过，其白如玉，然后入用。

卷三 木类

辛夷

〔曰〕凡用辛夷，拭去赤肉毛了，以芭蕉水浸一宿。用浆水煮之，从巳至未，取出焙干用。若治眼目中患，即一时去皮，用向里实者。〔大明曰〕入药微炙。

卷三 木类

沉香

〔觜曰〕凡使沉香，须要不枯，如觜角硬重沉于水下者为上，半沉者次之。不可见火。

〔时煎剂，惟

卷三 木类

枫香脂

〔时珍曰〕凡用以童水煮二十沸，入冷水中，揉扯数十次，晒干用。

卷三 木类

乳香

〔颂曰〕乳性至粘难碾。用时以缯袋挂于窗隙间，良久取研，乃不粘也。

〔大明曰〕入丸散，或言热水源

卷三 木类

没药

修治同乳香。

卷三 木类

骐竭

〔曰〕凡使先研作粉，筛过入丸散中用。若同众药捣，则化作尘飞也。

卷三 木类

龙脑香

〔恭曰〕龙脑香合糯米炭、相思子贮之，则不耗。〔时珍曰〕或言以鸡毛、相思子同入小瓷辨也

卷三 木类

樟脑

〔时珍曰〕凡用，每一两以二碗合住，湿纸糊口，文武火之。半时许取出，冷定用。

又法：每一两，用黄连、薄荷六钱，白芷、细辛四钱、荆芥、密蒙花二钱，当归、槐花一钱。

以待水干取开，其脑自升于上。以翎扫下，形似松脂，可入风热眼药。人亦多以乱片脑，不可不辨。

卷三 木类

柏木

〔曰〕凡使柏皮，削去粗皮，用生蜜水浸半日，漉出晒干，用蜜涂，文武火炙，令蜜尽为度。每五两，用蜜三两。〔元素曰〕二制治上焦，单制治中焦，不制治下焦也。

〔时珍曰〕蜜制则治中。

卷三 木类

浓朴

〔曰〕凡使要紫色味辛者为好，刮去粗皮。入丸散，每一斤用酥四两炙熟用。若入汤饮，用自然姜汁八两炙尽为度。〔大明曰〕凡入药去粗皮，用姜汁炙，或浸炒用。

〔宗曰〕味

卷三 木类

杜仲

〔曰〕凡使削去粗皮。每一斤，用酥一两，蜜三两，和涂火炙，以尽为度。细锉用。

卷三 木类

干漆

〔大明曰〕干漆入药，须捣碎炒熟。不尔，损人肠胃。若是湿漆，煎干更好。亦有烧存性者。

卷三 木类

椿樗

〔曰〕凡使椿根，不近西头者为上。采出拌生葱蒸半日，锉细，以袋盛挂屋南畔，阴干用。

〔时珍曰〕椿、樗木皮、根皮，并刮去粗皮，阴干，临时切焙入用。

卷三 木类

楝实

〔曰〕凡采得晒干，酒拌令透，蒸待皮软，刮去皮，取肉去核用。凡使肉不使核，使核不使肉。如使核，捶碎，用浆水煮一伏时，晒干。其花落子，谓之石茱萸，不入药用。

〔嘉谟

卷三 木类

槐实

〔曰〕凡采得，去单子并五子者，只取两子、三子者，以铜锤锤破，用乌牛乳浸一宿，蒸过用。

卷三 木类

槐花

〔宗曰〕未开时采收，陈久者良，入药炒用。染家以水煮一沸出之，其稠滓为饼，染色更鲜也。

卷三 木类

皂荚

〔曰〕凡使，要赤肥并不蛀者，以新汲水浸一宿，用铜刀削去粗皮，以酥反复炙透，捶去依

卷三 木类

皂荚子

〔曰〕拣取圆满坚硬不蛀者，以甑煮熟，剥去硬皮一重，取向里白肉两片，去黄，以铜刀切，晒用。其黄消人肾气。

卷三 木类

无食子

〔曰〕凡使勿犯铜铁，并被火惊。用颗小、无米者妙。用浆水于砂盆中研令尽，焙干再研，如乌犀色入药。

卷三 木类

诃黎勒

〔曰〕凡用诃黎勒，酒浸后蒸一伏时，刀削去路，取肉锉焙用。用核则去肉。

卷三 木类

榉木皮

〔曰〕凡使勿用三四年者无力，用二十年以来者心空，其树只有半边，向西生者良。

剥下去粗皮，细锉蒸之，从巳至未，出，焙干用。

卷三 木类

白杨木皮

〔曰〕凡使，铜刀刮去粗皮蒸之，从巳至未。以布袋盛，挂屋东角，待干用。

卷三 木类

苏方木

〔曰〕凡使去上粗皮并节。若得中心文横如紫角者，号曰木中尊，其力倍常百等。须细锉重捣，拌细梅树枝蒸之，从巳至申，阴干用。

卷三 木类

巴豆

〔弘景曰〕巴豆最能泻人，新者佳，用之去心、皮，熬令黄黑，捣如膏，乃和丸散。

〔明曰〕凡入用壳者，用豆霜）。

卷三 木类

大风子

〔时珍曰〕取大风子油法：用子三斤（去壳及黄油者）研极烂，瓷器盛之，封口入滚汤中，盖锅密封，勿令透气，文武火煎至黑色如膏，名大风油，可以和药。

卷三 木类

桑根

〔别录曰〕采无时。出土上者杀人。〔弘景曰〕东行桑根乃易得，而江边多出土，不可轻信治心根，铁及

卷三 木类

楮实

〔曰〕采得后，水浸三日，搅旋投水，浮者去之。晒干，以酒浸一伏时了。蒸之，从巳至亥，焙干用。经验后方：煎法：六月六日，采取（即楮）子五升，以水一斗，煮取五升，去

卷三 木类

枳实

〔弘景曰〕枳实采，破令干，除核，微炙令香用。以陈者为良。俗方多用，道家不须。

〔并去穰核

卷三 木类

梔子

〔曰〕凡使须要如雀脑，并须长有九路赤色者为上。先去皮、须取仁，以甘草水浸一宿，治

卷三 木类

蕤核

〔曰〕凡使蕤核仁，以汤浸去皮、尖，擘作两片。每四两，用芒硝一两，木通草七两同水煮一伏时，取仁研膏入药。

卷三 木类

山茱萸

〔曰〕凡使以酒润，去核取皮，一斤只取四两以来，缓火熬干方用。能壮元气，秘精其核能滑精，不可服。

卷三 木类

郁李

〔曰〕先以汤浸，去皮、尖，用生蜜浸一宿，漉出阴干，研如膏用之。

卷三 木类

卫矛

〔 曰〕采得只使箭头用，拭去赤毛，以酥拌缓炒。每一两，用酥二钱半。

卷三 木类

枸杞（地骨皮）

〔 曰〕凡使根，掘得以东流水浸，刷去土，捶去心，以熟甘草汤浸一宿，焙珍曰）凡用子，拣净枝梗，取鲜明者洗净，酒润一夜，捣烂入药。

卷三 木类

牡荆沥

〔时珍曰〕取法：用新采荆茎，截尺五寸长，架于两砖上，中间烧火炙之，两头以器承取，汁沥

卷三 木类

蔓荆实

〔 曰〕凡使，去蒂子下白膜一重，用酒浸一伏时，蒸之从巳至未，晒干用。〔时珍曰寻常只去膜打碎用之。

卷三 木类

密蒙花

〔 曰〕凡使拣净，酒浸一宿，漉出候干，拌蜜令润，蒸之从卯至酉，日干再拌蒸，如此三度，日干用。每一两用酒八两，蜜半两。

卷三 木类

卖子木

〔 曰〕凡采得粗捣，每一两用酥五钱，同炒干入药。

卷三 木类

茯苓

〔 曰〕凡用，去皮、心，捣细，于水盆中搅浊，浮者滤去之。此是茯苓赤筋，若误服饵，令人瞳子并黑睛点小，兼盲目。〔弘景曰〕作丸散者，先煮二、三沸仍切，曝干用。

卷三 木类

琥珀

〔 曰〕入药，用水调侧柏子末，安瓷锅中，置琥珀于内煮之，从巳至申，当有异光，捣粉筛用。

卷三 木类

猪苓

〔 曰〕采得，铜刀削去粗皮，薄切，以东流水浸一夜。至明漉出，细切

，以升麻叶对蒸一日，去叶，晒干用。（时珍曰）猪苓取其行湿，生用更佳。

卷三 木类

雷丸

〔曰〕凡使，用甘草水浸一夜，铜刀刮去黑皮，破作四五片。以甘草水再浸一宿，蒸之，从巳至未，日干。酒拌再蒸，日干用。（大明曰）入药炮用。

卷三 木类

桑上寄生

〔曰〕采得，铜刀和根、枝、茎、叶细锉，阴干用。勿见火。

卷三 木类

淡竹沥

〔机曰〕将竹截作二尺长，劈开。以砖两片对立，架竹于上。以火炙出其沥，以盘承取〔其汁沥

卷四 虫兽类

蜂蜜

〔曰〕凡炼蜜一斤，只得十二两半是数。若火少、火过，并用不得。（时珍曰）凡炼沙蜜，每斤入水四两，银石器内，以桑柴火慢炼，掠去浮沫，至滴水成珠不散乃用，谓之水火炼

卷四 虫兽类

露蜂房

〔曰〕凡使革蜂巢，先以鸦豆枕等同拌蒸，从巳至未时，出鸦豆枕了，晒干用。（大明曰）入药并炙用。

卷四 虫兽类

五倍子（百药煎）

〔时珍曰〕用五倍子为粗末。每一斤，以真茶一两煎浓汁，入酵糟四两，搗烂拌和，器盛置糠缸中之，待发起如发面状即成矣。捏作饼丸，晒干用。（嘉谟曰）入药者，五倍子（鲜者）十斤舂细，用瓷缸盛，稻草盖，七日夜。取出再捣，入桔梗、甘草末各二两，又一七。仍捣仍，满七次，取出捏饼，晒干用。如无鲜者，用干者水渍为之。又方：五倍子一斤，生糯米一两（滚水浸过），细茶一两，以上共研末，入罐内封固，六月要一七，取开配合用。又方：五倍子一斤（研末），酒曲半斤，细茶一把（研末）。上用小蓼汁调匀，入钵中按紧，上以长稻草封固。另用箩一个，多着稻草，将药钵坐草中，上以稻草盖，置净处。过一七后，看药上长起长霜，药则已成矣。或捏作丸，或作饼，晒干才可收用。

卷四 虫兽类

桑螵蛸

〔别录曰〕桑螵蛸生桑枝上，螳螂子也。二月、三月采，蒸过火炙用。不尔令人泄。

〔淘七次，锅干，于柳木

卷四 虫兽类

僵蚕

〔别录曰〕生颖川平泽。四月取自死者。勿令中湿，有毒不可用。〔弘景曰〕人家养蚕时，白。

者佳凡使，先以糯米泔浸一日，待蚕桑涎出，如蜗涎浮水上，然后漉出，微火焙干，以布拭净黄肉、毛，并黑口甲了，捣筛如粉，入药。

卷四 虫兽类

樗鸡

〔时珍曰〕凡使去翅、足，以糯米或用面炒黄色，去米、面用。

卷四 虫兽类

斑蝥

〔曰〕凡斑蝥、芫青、亭长、地胆修事，并用糯米、小麻子相拌炒，至米黄黑色取出，去头、足、两翅，以血余裹，悬东墙角上一夜，至明用之，则毒去也。〔大明曰〕入药须去翅

卷四 虫兽类

水蛭

〔保升曰〕采得，以竹筒盛，待干，用米泔浸一夜，曝干，以冬猪脂煎令焦黄，然后用之。〔藏器曰〕收干蛭，当展其身令长，腹中有子者去之。性最难死，虽以火炙，亦如鱼子烟入肠或

卷四 虫兽类

蛴螬

〔曰〕凡收得后阴干，与糯米同炒，至米焦黑取出，去米及身上、口畔肉毛并黑尘了作三四截，研粉用之。〔时珍曰〕诸方有干研及生取汁者，又不拘此例也。

卷四 虫兽类

蝉蜕

〔时珍曰〕凡用蜕壳，沸汤洗，去泥土、翅、足，浆水煮过，晒干用。

卷四 虫兽类

蜣螂

〔别录曰〕五月五日采取蒸藏之，临用（去足）火炙。勿置水中，令人吐

卷四 虫兽类

蜚虻

〔大明曰〕入丸、散，去翅、足，炒熟用。

卷四 虫兽类

蟾蜍

〔蜀图经曰〕五月五日采得，日干或烘干用。一法：去皮、爪，酒浸一宿，又用黄精自然汁之。

可丸

卷四 虫兽类

蟾酥

〔宗 曰〕眉间白汁，谓之蟾酥。以油单纸裹眉裂之，酥出纸上，阴干用。
〔时珍曰〕取蟾筒内下，

卷四 虫兽类

蛤蟆

〔 曰〕凡使蛤蟆，先去皮并肠及爪子，阴干。每个用真牛酥一分涂，炙干。若使黑虎，即连头、尾、皮、爪并阴干，酒浸三日，漉出焙用。

卷四 虫兽类

蜈蚣

〔 曰〕凡使勿用千足虫，真相似，只是头上有白肉，面并嘴尖。若误用，并把着，腥臭气入顶，能致死也。凡制蜈蚣，先以蜈蚣木末（或柳蛀末）于土器中炒，令木末焦黑，去木末，去尾

卷四 虫兽类

马陆

〔雷曰〕凡收得马陆，以糠头炒，至糠焦黑，取出去糠，竹刀刮去头、足，研末用。

卷四 虫兽类

蚯蚓

〔弘景曰〕若服干蚓，须熬作屑。〔 曰〕凡收得，用糯米泔浸一夜，漉出，以无灰酒浸一日，焙干切。每一两，以蜀椒、糯米各二钱半同熬，至米熟，拣出用。〔时珍曰〕入药有为

卷四 虫兽类

龙骨

〔 曰〕凡用龙骨，先煎香草汤浴两度，捣粉，绢袋盛之。用燕子一只，去

肠肚，安袋于内，悬井面上，一宿取出，研粉。入补肾药中，其效如神。（时珍曰）近世方法，但赤为粉煮焙胃，

卷四 虫兽类

龙齿

同龙骨。或云以酥炙。

卷四 虫兽类

鼈甲

酥炙，或酒炙用。

卷四 虫兽类

鯪鲤甲

〔时珍曰〕方用或炮、或烧，或酥炙、醋炙、童便炙，或油煎、土炒、蛤粉炒，当各随本方，未有生用者。仍以尾甲乃力胜。

卷四 虫兽类

石龙子

〔时珍曰〕古方用酥炙或酒炙。惟治传尸劳瘵天灵盖丸，以石蜥蜴连肠肚，以醋炙四十九遍用之，亦一异也。

卷四 虫兽类

蛤蚧

〔曰〕其毒在眼。须去眼及甲上、尾上、腹上肉毛，以酒浸透，隔两重纸缓焙令干，以瓷器盛，悬屋东角上一夜用之，力可十倍，勿伤尾也。〔日华曰〕凡用去头、足，洗去鳞鬣内息者

卷四 虫兽类

蛇蜕

〔曰〕凡使，勿用青、黄、苍色者，只用白色如银者。先于地下掘坑，深一尺二寸，安蜕于中，一宿取出，醋浸炙干用。〔时珍曰〕今人用蛇蜕，先以皂荚水洗净缠竹上，或酒、或

卷四 虫兽类

白花蛇

〔颂曰〕头尾各一尺，有大毒，不可用。只用中段干者，以酒浸，去皮、骨，炙过收之则不炙，头尾之，炭火

卷四 虫兽类

乌贼鱼骨

〔弘景曰〕炙黄用。〔曰〕凡使勿用沙鱼骨，其形真似。但以上文顺者是真，横者是假。以血卤作水浸，并煮一伏时漉出。掘一坑烧红，入鱼骨在内

，经宿取出入药，其效加倍也。

卷四 虫兽类

龟甲

以龟甲锯去四边，石上磨净，灰火炮过，涂酥炙黄用。亦有酒炙、醋炙、猪脂炙、烧灰用者。

卷四 虫兽类

秦龟甲

〔李 曰〕经卜者更妙。以酥或酒炙黄用。

卷四 虫兽类

绿毛龟

〔时珍曰〕此龟古方无用者。近世滋补方往往用之，大抵与龟甲同功。刘氏先天丸用之，其法用龟九枚，以活鲤二尾安釜中，入水，覆以米筛，安龟在筛上蒸熟，取肉晒干。其甲仍以

卷四 虫兽类

鳖甲

〔别录曰〕鳖甲生丹阳池泽。采无时。〔颂曰〕今处处有之，以岳州 沅江所出甲有九肋者者便用尽三升，乃去裙、肋骨，炙干入用。若治劳去热药，不用醋，用童子小便煎，尽一斗二升，乃去裙留骨，石臼捣粉，以鸡皮裹之，取东流水三斗盆盛，阁于盆上，一宿取用，力有万倍也。〔时珍曰〕按《卫生宝鉴》云：“凡鳖甲，以灶灰一斗，酒五升，浸一夜，煮令烂如胶漆用，更佳。桑柴灰尤妙。”

卷四 虫兽类

蟹

〔时珍曰〕凡蟹生烹，盐藏糟收，酒浸、酱汁浸，皆为佳品。但久留易沙，见灯亦沙，得椒蟹名

卷四 虫兽类

牡蛎

〔宗 曰〕凡用，须泥固烧为粉。亦有生用者。〔 曰〕凡用牡蛎，先用二十个，以东流水入盐一两，煮一伏时，再入火中 赤，研粉用。〔时珍曰〕按温隐居云：“牡蛎将童尿浸四

卷四 虫兽类

真珠

〔李 曰〕凡用，以新完未经钻缀者研如粉，方堪服食。不细则伤人脏腑。

〔 曰〕凡用以乃淘净人长生。以酪浆渍之，皆化如水银，以浮石、蜂巢、蛇黄

等物合之，可引长三四尺，为丸服之。〔时珍曰〕凡入药，不用首饰及见尸气者。以人乳浸三日，煮过如上捣研。一法：以绢袋盛，入豆腐腹中，煮一炷香，云不伤珠也。

卷四 虫兽类

海蛤

〔曰〕凡使海蛤，勿用游波虫骨。真相似，只是面上无光。误饵之，令人狂走欲投水如东流水淘三次，捣粉用。〔保升曰〕取得，以半天河煮五十刻，以枸杞汁拌匀，入竹筒内蒸一伏时，捣用。

卷四 虫兽类

石决明

〔曰〕凡用以面裹煨熟，磨去粗皮，烂捣，再乳细如面，方堪入药。〔曰〕每五两用盐半分，同东流水入瓷器内煮一伏时，捣末研粉。再用五花皮、地榆、阿胶各十两，以东流水今方

卷四 虫兽类

蛤粉

〔震亨曰〕用蛤蜊烧成粉，不入煎剂。〔时珍曰〕按吴球云：凡用蛤粉，取紫口蛤蜊壳，炭火成，以熟栝蒌连子同捣，和成团，风干用，最妙。

卷四 虫兽类

魁蛤

〔日华曰〕凡用，取陈久者炭火赤，米醋淬三度，出火毒，研粉。

卷四 虫兽类

贝子

〔曰〕凡入药，烧过用。〔曰〕凡使，勿用花虫壳，真相似，只是无效。贝子以蜜醋相对浸之，蒸过取出，以清酒淘，研。

卷四 虫兽类

珂

〔曰〕珂，要冬采得色白腻者，并有白旋水文。勿令见火，即无用也。凡用以铜刀刮末研细，重罗再研千下，不入妇人药也。

卷四 虫兽类

甲香

〔曰〕凡使，用生茅香、皂角同煮半日，石臼捣筛用之。〔经验方曰〕凡使，用黄泥同水〔颂出，三复硬，香，充

卷四 虫兽类

人牙

〔时珍曰〕两旁曰牙，当中曰齿。入药烧用。《钱氏小儿方》云：“用人牙烧存性。入麝香或青紫，或变黑，用人齿脱落者，不拘多少，瓦罐固济，过出火毒，研末用。”

卷四 虫兽类

粪清

〔大明曰〕腊月截淡竹，去青皮，纳粪中，浸渗取汁，治天行热疾中毒，名粪清。〔弘景曰〕以空罌塞口，纳粪中，积年得汁，甚黑而苦，名为黄龙汤，疗温病垂死者皆瘥。

卷四 虫兽类

人中黄

〔震亨曰〕人中黄，以竹筒入甘草末于内，竹木塞两头，冬月浸粪缸中，立春取出，悬风处阴干，破竹取草，晒干用。

卷四 虫兽类

爪甲

〔普济〕治破伤风。用人手足指甲烧存性六钱，姜制南星、独活、丹砂各二钱，为末，分作二服，酒下。

卷四 虫兽类

乱发

〔别录〕鼻衄，乱发烧灰，吹之立已。〔华佗中藏经〕头发切，入铤内炒存性。研。

〔先以苦参干，入罐

卷四 虫兽类

天灵盖

〔藏器曰〕凡用弥腐烂者乃佳。有一片如三指阔者，取得，用火罨一夜。待腥秽气尽，却药魂男

卷四 虫兽类

人胞

〔吴球曰〕紫河车，古方不分男女。近世男用男，女用女：一云男病用女，女病用男。

初生膜，蒸者药最

卷四 虫兽类

胞衣水

〔藏器曰〕此乃胞衣埋地下，七八年化为水，澄彻如冰。南方人以甘草、升麻和诸药，瓶盛埋之，三五年后掘出，取为药也。

卷四 虫兽类

猪脂

〔时珍曰〕凡凝者为肪为脂，释者为膏为油，腊月炼净收用。〔恭曰〕十二月上亥日，取入新瓶，埋亥地百日用之，名脂。每升入鸡子白十四枚，更良。〔弘景曰〕勿令中水。

腊月

卷四 虫兽类

白马阴茎

〔藏器曰〕凡收，当取银色无病白马，春月游牝时，力势正强者，生取阴干，百日用。

〔用。〕

卷四 虫兽类

阿胶

〔弘景曰〕凡用皆火炙之。〔曰〕凡用，先以猪脂浸一夜，取出，柳木火上炙燥研用〔膏，或

卷四 虫兽类

牛黄

〔曰〕凡用，单捣细研如尘，绢裹定，以黄嫩牛皮裹，悬井中一宿，去水三四尺，明早取之。

卷四 虫兽类

虎骨

〔颂曰〕虎骨用头及胫骨，色黄者佳。凡虎身数物，俱用雄虎者胜。药箭射杀者，不可入药，其毒浸溃骨血间，能伤人也。〔时珍曰〕凡用虎之诸骨，并捶碎去髓，涂酥或酒或醋，各随方法，炭火炙黄入药。

卷四 虫兽类

虎睛

〔颂曰〕虎睛多伪，须自获者乃真。〔曰〕凡使虎睛，须问猎人：有雌有雄，有老有嫩，有杀得者。惟中毒自死者勿用之，能伤人。虎睛，以生羊血浸一宿漉出，微火焙干，捣粉用。〔时珍曰〕《千金》治狂邪，有虎睛汤、虎睛丸，并用酒浸炙干用。

卷四 虫兽类

象胆

〔曰〕凡使勿用杂胆。其象胆干了，上有青竹文斑光腻，其味微带甘。入药勿便和众药，须先捣成粉，乃和众药。〔按：本条《大观》、《政和》无。

)

卷四 虫兽类

犀角

〔弘景曰〕入药惟雄犀生者为佳。若犀片及见成器物皆被蒸煮，不堪用。

〔颂曰〕凡犀入药蜕角汤、坼燥

卷四 虫兽类

熊脂

〔曰〕凡取得，每一斤入生椒十四个，同炼过，器盛收之。

卷四 虫兽类

熊掌

《圣惠方》云：熊掌难（义同烂），得酒、醋、水三件同煮，熟即大如皮球也。

卷四 虫兽类

羚羊角

〔曰〕凡用，有神羊角甚长，有二十四节，内有天生木胎。此角有神力，可抵千牛。

凡使更研

卷四 虫兽类

鹿茸

〔别录曰〕四月、五月解角时取，阴干，使时燥。〔恭曰〕鹿茸，夏收之阴干，百不收一，且易臭，惟破之火干大好。〔曰〕凡使鹿茸，用黄精自然汁浸两日夜，漉出切焙捣用，免脆研矣

卷四 虫兽类

鹿角

〔洗曰〕凡用鹿角、麋角，并截段错屑，以蜜浸过，微火焙，令小变色，曝干，捣筛为末。

按崔盛之

卷四 虫兽类

白胶

（一名鹿角胶）〔别录曰〕白胶生云中，煮鹿角作之。〔弘景曰〕今人少复煮作，惟合角弓用之。其法：先以米泔汁渍七日令软，煮煎如作阿胶法耳。又一法：锉角令细，入干牛皮一片何煮之。〔曰〕采全角锯开，并长三寸，以物盛，于急水中浸一百日取出，刀刮去黄皮，拭净。以醪醋煮七日，旋旋添醋，勿令少歇。戌时不用着火，只从子至戌也。日足，角白色，软如粉。捣烂

，每十两入无灰酒一镒，煮成胶，阴干研筛用。（时珍曰）今人呼煮烂成粉者，为鹿角霜；取粉熬成胶，或只以浓汁熬成膏者，为鹿角胶。按胡《卫生方》云：以米泔浸鹿角七日令软，入急流水中浸七日，去粗皮，以东流水、桑柴火煮七日，旋旋添水，入醋少许，捣成霜用。其汁，加无灰酒，熬成胶用。又邵以正《济急方》云：用新角三对，寸截，盛于长流水浸三日，刮净，入楮实子、桑白皮、黄蜡各二两，铁锅中水煮三日夜，不可少停，水少即添汤。日足，取出刮净，晒研为霜。韩《医通》云：以新鹿角寸截，囊盛，于流水中浸七日，以瓦缶入水，桑柴火煮。每一斤，入黄蜡半斤，以壶掩住，水少旋添。其角软，以竹刀刮净，捣为霜用。

卷四 虫兽类

麋角

〔曰〕麋角，顶根上有黄毛若金线，兼旁生小尖也。色苍白者为上。〔洗曰〕凡用麋角，小者与鹿盛牛再以〔附〕麋茸修治与鹿茸同。

卷四 虫兽类

麝香

〔曰〕凡使麝香，用当门子尤妙。以子日开之，微研用，不必苦细也。

卷四 虫兽类

猫屎

腊月采干者，泥固，烧存性，收用。

卷四 虫兽类

膻肭脐

〔曰〕用酒浸一日，纸裹炙香锉捣。或于银器中，以酒煎熟合药。〔时珍曰〕以汉椒樟脑同收，则不坏。

卷四 虫兽类

皮

细锉，炒黑入药。

卷四 虫兽类

雄雀屎

〔日华曰〕凡鸟右翼掩左者是雄。其屎头尖挺直。〔曰〕凡使，勿用雀儿粪。雀儿口黄，去雄分用，则出自雷氏也。

卷四 虫兽类

伏翼

〔曰〕凡使要重一斤者。先拭去肉上毛，及去爪、肠，留肉、翅并嘴、脚。以好酒浸一宿，取出以黄精自然汁五两，涂炙至尽，炙干用。〔时珍曰〕近

世用者，多存性耳。

卷四 虫兽类

天鼠屎

〔时珍曰〕凡采得，以水淘去灰土恶气，取细沙晒干焙用。其沙乃蚊蚋眼也。

卷四 虫兽类

五灵脂

〔颂曰〕此物多夹沙石，绝难修治。凡用研为细末，以酒飞去沙石，晒干收用。

卷四 虫兽类

鸱头

〔弘景曰〕虽不限雌雄，雄者当胜。用须微炙。不用蠹者。古方治头面方有鸱头酒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山楂

〔时珍曰〕九月霜后取带熟者，去核曝干，或蒸熟去皮核，捣作饼子，日干用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白柿

〔时珍曰〕白柿即干柿生霜者。其法用大柿去皮捻扁，日晒夜露至干，内瓮中，待生白霜乃取出。今人谓之柿饼，亦曰柿花。其霜谓之柿霜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柿

〔瑞曰〕水藏者性冷，盐藏者有毒。〔时珍曰〕，藏柿也。水收、盐浸之外，又有以熟柿用灰汁澡三四度，令汁尽着器中，经十余日即可食，治病非宜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柿糕

〔时珍曰〕案李氏《食经》云：用糯米（洗净）一斗，大干柿五十个，同捣粉蒸食。如干，入煮枣泥和拌之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石榴皮

〔曰〕凡使榴皮、叶、根勿犯铁，并不计干湿，皆以浆水浸一夜，取出用，其水如墨汁也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黄橘皮

〔曰〕凡使勿用柚皮、皱子皮，二件用不得。凡修事，须去白膜一重，锉细，以鲤鱼裹一宿，至明取用。〔宗曰〕本草橘柚作一条，盖传误也。后世不知，以柚皮为橘皮，是贻无不甚曰〕柚皮皮性杂之说出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青橘皮

〔时珍曰〕青橘皮乃橘之未黄而青色者，薄而光，其气芳烈。今人多以小柑、小柚、小橙伪为之，不可不慎辨之。入药以汤浸去瓢，切片醋拌，瓦炒过用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橘核

〔时珍曰〕凡用须以新瓦焙香，去壳取仁，研碎入药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薯蕷

〔颂曰〕采白根刮去黄皮，以水浸之，糝白矾末少许入水中，经宿净洗去涎，焙干用。

〔宗堪啖耳。

候全干生经十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李根皮

〔时珍曰〕李根皮取东行者，刮去皱皮，炙黄入药用。《别录》不言用何等李根，亦不言其白皮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杏仁

〔别录曰〕五月采之。〔弘景曰〕凡用杏仁，以汤浸去皮尖，炒黄。或用面麸炒过。

〔午，取出晒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乌梅

〔弘景曰〕用须去核，微炒之。〔时珍曰〕造法：取青梅篮盛，于突上熏黑。若以稻灰淋汁乃上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桃核仁

〔别录曰〕七月采，取仁阴干。〔曰〕凡使须去皮，用白术、乌豆二味，同于坩锅中煮二伏时，漉出劈开，心黄如金色乃用。〔时珍曰〕桃仁行血，宜连皮、尖生用。润燥活血，宜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桃花

〔别录曰〕三月三日采，阴干之。

〔曰〕桃花勿用千叶者，令人鼻衄不止，目黄。收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桃茎及白皮

〔时珍曰〕树皮、根皮皆可，用根皮尤良。并取东行者，刮去粗皮，取白皮入药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桃胶

〔时珍曰〕桃茂盛时，以刀割树皮，久则胶溢出，采收，以桑灰汤浸过，曝干用。如服食，当依本方修炼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木瓜

〔曰〕凡使木瓜，勿犯铁器，以铜刀削去硬皮并子，切片晒干，以黄牛乳汁拌蒸，从巳至未，待如膏煎，乃晒用也。

〔时珍曰〕今人但切片晒干入药尔。按《大明会典》：宣州岁贡亦取其陈久无木气，如栗子去木气之义尔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枇杷叶

〔恭曰〕凡用须火炙，以布拭去毛。不尔射入肺，令咳不已。或以粟秆作刷刷之，尤易洁净以甘涂炙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橡实

〔雷曰〕霜后收采，去壳蒸之，从巳至未，锉作五片，日干用。〔周定王曰〕取子换水浸十五次，淘去涩味，蒸极熟食之，可以济饥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橡实的斗壳

〔大明曰〕入药并宜捣细，炒焦或烧存性研用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榭若

〔颂曰〕若即叶之名也。入药须微炙令焦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槟榔

〔曰〕头圆矮毗者为榔，形尖紫纹者为槟。槟力小，榔力大。凡使用白槟及存坐稳正心力得吐去红水一口，乃滑美不涩，下气消食。此三物相去甚远，为物各异，而相成相合如此，亦为异矣。俗谓“槟榔为命赖扶留”以此。古贲灰即蛎蚌灰也。贲乃蚌字之讹。瓦屋子灰亦可用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大腹子

〔思邈曰〕鸬鸟多集槟榔树上。凡用槟榔皮，宜先以酒洗，后以大豆汁再洗过，晒干入灰火烧煨，切用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椰子

〔颂曰〕不拘时月采其根皮，入药炙用。一云：其实皮亦可用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蜀椒

〔曰〕凡使南椒须去目及闭口者，以酒拌湿蒸，从巳至午，放冷密盖，无气后取出，便入瓷器中，勿令伤风也。

〔宗曰〕凡用秦椒、蜀椒，并微炒使出汗，乘热入竹筒中，以梗捣用，未尽再捣。或只炒热，隔纸铺地上，以碗覆，待冷碾取红用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萆澄茄

〔曰〕凡采得，去柄及皱皮了，用酒浸蒸之，从巳至酉，杵细晒干，入药用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吴茱萸

〔曰〕凡使去叶梗，每十两以盐二两投东流水四斗中，分作一百度洗之，自然无涎，日干入丸散用之。若用醋煮者，每十两用醋一镒，煮三十沸后，入茱萸熬干用。〔宗曰〕凡用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甜瓜子仁

〔曰〕凡收得曝干杵细，马尾筛筛过成粉，以纸三重裹压去油用。不去油，其力短也西瓜子仁同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甜瓜蒂

〔曰〕凡使勿用白瓜蒂，要取青绿色瓜，气足时，其蒂自然落在蔓上。采得，系屋东有风〔宗曰〕此甜瓜蒂也。去瓜皮用蒂，约半寸许，曝极干，临时研用。

〔时珍瓜，其蒂不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莲实

〔弘景曰〕藕实即莲子，八、九月采黑坚如石者，干捣破之。

〔颂曰〕其至秋黑而沉水，为石莲子，可磨为饭食。

〔时珍曰〕石莲剥去黑壳，谓之莲肉。以水浸去赤皮、青心，生食心，或晒或焙干用。亦有每一斤，用猪肚一个盛贮，煮熟捣焙用者。

子，状如土石而味苦，不知何物也？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荷叶

〔大明曰〕入药并炙用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芡实

〔洗曰〕凡用蒸熟，烈日晒裂取仁，亦可舂取粉用。

〔时珍曰〕新者煮食良。入涩精药，连壳用也可。案刘《暇日记》云：芡实一斗，以防风四两煎汤浸过用，且经久不坏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韭子

〔大明曰〕入药拣净，蒸熟曝干，簸去黑皮，炒黄用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胡葱

〔曰〕凡采得依纹擘碎，用绿梅子相对拌蒸一伏时，去梅子，砂盆中研如膏，瓦器晒干用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灰

〔曰〕灰即金锁天叶，扑蔓翠上，往往有金星，堪用。若白青色者，是忌女茎，不中用日干而叶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胡麻

〔弘景曰〕服食胡麻，取乌色者，当九蒸九曝，熬捣饵之。断谷，长生

，充饥，虽易得而汤丸尔。

〔曰〕凡修事以水淘去浮者，晒干，以酒拌蒸，从巳至亥，出摊晒干。臼中舂去粗留薄皮。以小豆对拌，同炒。豆熟，去豆用之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大麻

〔宗曰〕麻仁极难去壳。取帛包置沸汤中，浸至冷出之。垂井中一夜，勿令着水。次日日中曝干，就新瓦上去壳，簸扬取仁，粒粒皆完。张仲景麻仁丸，即此大麻子中仁也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薏苡仁

〔曰〕凡使，每一两，以糯米一两同炒熟，去糯米用。亦有更以盐汤煮过者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罌粟壳

〔时珍曰〕凡用以水洗润，去蒂及筋膜，取外薄皮，阴干细切，以米醋拌炒入药。亦有蜜炒、蜜炙者。

卷五 果菜米谷类

扁豆

〔时珍曰〕凡用取硬壳扁豆子，连皮炒熟，入药。亦有水浸去皮生用者，从本方。